

湖南省生态环境厅

湘环评辐表〔2022〕86号

湖南省生态环境厅

关于岳阳市中心医院本部新增 DSA 变更地址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

岳阳市中心医院：

你医院报送的《岳阳市中心医院本部新增 DSA 变更地址项目申请环评批复的报告》、湖南省生态环境事务中心《关于岳阳市中心医院本部新增 DSA 变更地址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评估意见的报告》（湘环事评辐〔2022〕85号）及相关附件收悉。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医院本部因科室用房调整需要，拟将在院本部住院楼4楼原有 DSA 机房北侧新增一台 DSA 机房调整至住院楼负1楼（原为放疗中心健康管理会议室），该 DSA 的最大管电压为 125kV，最大管电流为 1000mA，其属于 II 类射线装置。本项目总投资 650 万元，其中环保投资 90 万元，占总投资的 13.85%。

二、在项目建设和运行管理中，你医院必须严格执行环保法律法规，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，并着重做好如下工作：

（一）你医院应完善并落实辐射防护、环境安全管理、事故

预防、应急处理等规章制度。

（二）做好辐射工作人员的放射性职业健康体检、个人剂量检测和辐射安全培训工作，做到辐射工作人员持证上岗，并建立规范的档案，加强档案管理。

（三）做好 DSA 机房的辐射防护工作，落实门灯连锁及警示标识等安全措施，机房应设置动力通风装置，并保持良好的通风。

（四）按照环评要求配备防护用品及相应的辐射监测仪器，定期开展场所辐射水平监测和环境辐射水平监测，并妥善保存监测记录。

（五）按要求开展辐射安全与防护状况年度评估工作，发现安全隐患的，应立即进行整改，并于每年 1 月 31 日前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评估报告。

（六）做好“全国核技术利用辐射安全申报系统”中本单位相关信息的维护管理工作，确保信息准确完整。

三、你医院在该项目竣工投入使用前须到我厅重新办理辐射安全许可证，并按照规定做好环保竣工验收工作，按时在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填报验收相关信息。

四、岳阳市生态环境局负责该项目的日常监督管理工作。

湖南省生态环境厅

2022 年 10 月 8 日

抄送：湖南省辐射环境监督站，岳阳市生态环境局。